2025年度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白马山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和改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人大代表选举、政协委员联络和村居换届选举工作，制定本地区的发展规划和工作目标。

（二）突出抓好城市管理，对市容卫生、城市绿化、环境保护、物价及节水等依法进行管理，实施监督检查。

（三）组织、领导、协调本地区政法管理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负责司法行政和普法宣传教育以及法制、行政复议等工作。

（四）做好社会事务工作，加强村居委会的组织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开展各项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大力发展社区服务事业，为繁荣经济、方便群众，提供全方位、高质量服务。

（五）做好本辖区内所有单位、村居民的计划生育工作，加强常住人口和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管理，全面落实计划生育各项指标。

（六）加强对企业的宏观调控和经济管理工作，指导集体企业的改制和民营企业的发展，促进经济振兴。加强市场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加强各类税源建设和引进工作，不断扩大税源，增加财政收入，完成上级下达的财政税收计划，搞好财务管理和审计工作。

（七）根据上级及有关部门的指示精神，做好征兵、兵役登记、民兵训练、工会、共青团、妇联、老干部、老协、老龄、文化宣传、基层党校工作。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做好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统战对台、工商联工作。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纳入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1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01.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73.5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25.59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6.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40.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2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2.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5.5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17.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17.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17.36	**总计**	62	3,517.3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17.36	3,515.53					1.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1.59	1,601.5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68.49	1,468.49					
2010301	行政运行	547.01	547.0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13	75.13					
2010350	事业运行	846.34	846.34					
20123	民族事务	0.68	0.68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0.68	0.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3	3.5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	3.53					
20132	组织事务	9.89	9.89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	1.1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70	8.70					
20133	宣传事务	110.00	11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	11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00	4.00					
2013904	专项业务	4.00	4.00					
20140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74	458.7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79	28.7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79	2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24	270.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3	4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70	15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02	77.02					
20807	就业补助	1.14	1.14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4	1.14					
20809	退役安置	11.06	11.0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6	11.06					
20810	社会福利	101.14	101.14					
2081002	老年福利	92.34	92.3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80	8.8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6.99	26.9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6.99	26.9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62	0.6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0.62	0.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	18.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	18.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14	146.14					
21004	公共卫生	30.06	30.0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0.06	30.06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3	1.3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3	1.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74	11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53	3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21	78.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0.40	1,138.56					1.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2.05	72.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2.05	72.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19	459.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9.19	459.1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07.33	607.3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07.33	607.3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4						1.8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4						1.84
213	农林水支出	15.28	15.2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5.28	15.2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28	1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62	122.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62	12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62	122.6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59	25.5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9	25.5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5.59	25.59					
229	其他支出	7.00	7.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	7.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17.36	1,915.73	1,601.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1.59	1,389.35	212.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68.49	1,389.35	79.13			
2010301	行政运行	547.01	543.01	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13		75.13			
2010350	事业运行	846.34	846.34				
20123	民族事务	0.68		0.68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0.68		0.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3		3.5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		3.53			
20132	组织事务	9.89		9.89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		1.1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70		8.70			
20133	宣传事务	110.00		11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		11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00		4.00			
2013904	专项业务	4.00		4.00			
20140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74	289.01	169.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79		28.7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79		2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24	270.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3	4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70	15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02	77.02				
20807	就业补助	1.14		1.14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4		1.14			
20809	退役安置	11.06		11.0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6		11.06			
20810	社会福利	101.14		101.14			
2081002	老年福利	92.34		92.3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80		8.8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6.99		26.9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6.99		26.9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62		0.6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0.62		0.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	18.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	18.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14	114.74	31.40			
21004	公共卫生	30.06		30.0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0.06		30.0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3		1.3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3		1.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74	11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53	3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21	78.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0.40		1,140.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2.05		72.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2.05		72.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19		459.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9.19		459.1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07.33		607.3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07.33		607.3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4		1.8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4		1.84			
213	农林水支出	15.28		15.2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5.28		15.2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28		1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62	122.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62	12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62	122.6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59		25.5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9		25.5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5.59		25.59			
229	其他支出	7.00		7.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		7.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1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01.59	1,601.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73.5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25.59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8.74	45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6.14	146.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38.56	72.05	1,066.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28	15.2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62	122.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5.59			25.5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00		7.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15.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15.53	2,416.42	1,073.51	25.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15.53	总计	64	3,515.53	2,416.42	1,073.51	25.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16.42	1,915.73	500.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1.59	1,389.35	212.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68.49	1,389.35	79.13
2010301	行政运行	547.01	543.01	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13		75.13
2010350	事业运行	846.34	846.34	
20123	民族事务	0.68		0.68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0.68		0.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3		3.5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		3.53
20132	组织事务	9.89		9.89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		1.1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70		8.70
20133	宣传事务	110.00		11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		11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00		4.00
2013904	专项业务	4.00		4.00
20140	信访事务	5.00		5.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74	289.01	169.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79		28.7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79		2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24	270.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3	4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70	151.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02	77.02	
20807	就业补助	1.14		1.14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14		1.14
20809	退役安置	11.06		11.0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6		11.06
20810	社会福利	101.14		101.14
2081002	老年福利	92.34		92.3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80		8.8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6.99		26.9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6.99		26.9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62		0.6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0.62		0.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	18.7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	18.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14	114.74	31.40
21004	公共卫生	30.06		30.0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0.06		30.06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3		1.3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3		1.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74	11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53	3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21	78.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05		72.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2.05		72.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2.05		72.05
213	农林水支出	15.28		15.2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5.28		15.2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28		1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62	122.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62	12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62	122.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3.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6.88	30201	办公费	16.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6.87	30202	印刷费	1.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9.7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4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2.87	30206	电费	6.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70	30207	邮电费	4.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02	30208	取暖费	7.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88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84	30213	维修（护）费	0.3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54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5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4.2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2.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1.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8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7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99.68	公用经费合计					116.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3.51	1,073.51		1,073.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6.51	1,066.51		1,066.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9.19	459.19		459.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9.19	459.19		459.1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07.33	607.33		607.3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07.33	607.33		607.33	
229	其他支出		7.00	7.00		7.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	7.00		7.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	7.00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59		25.5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5.59		25.5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59		25.5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5.59		25.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3		5.13		5.13		5.13		5.13		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517.36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76.62万元，增长50.27%。主要是以往年度气代煤电代煤项目资金本年度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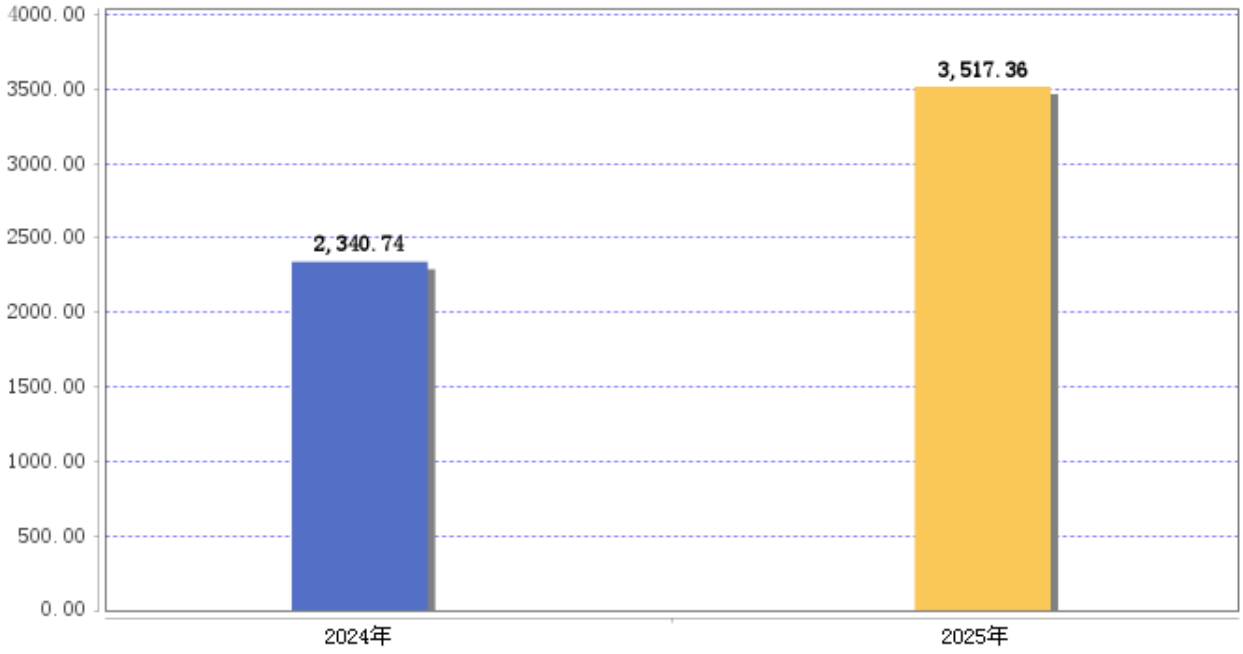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3,517.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15.53万元，占99.95%；其他收入1.84万元，占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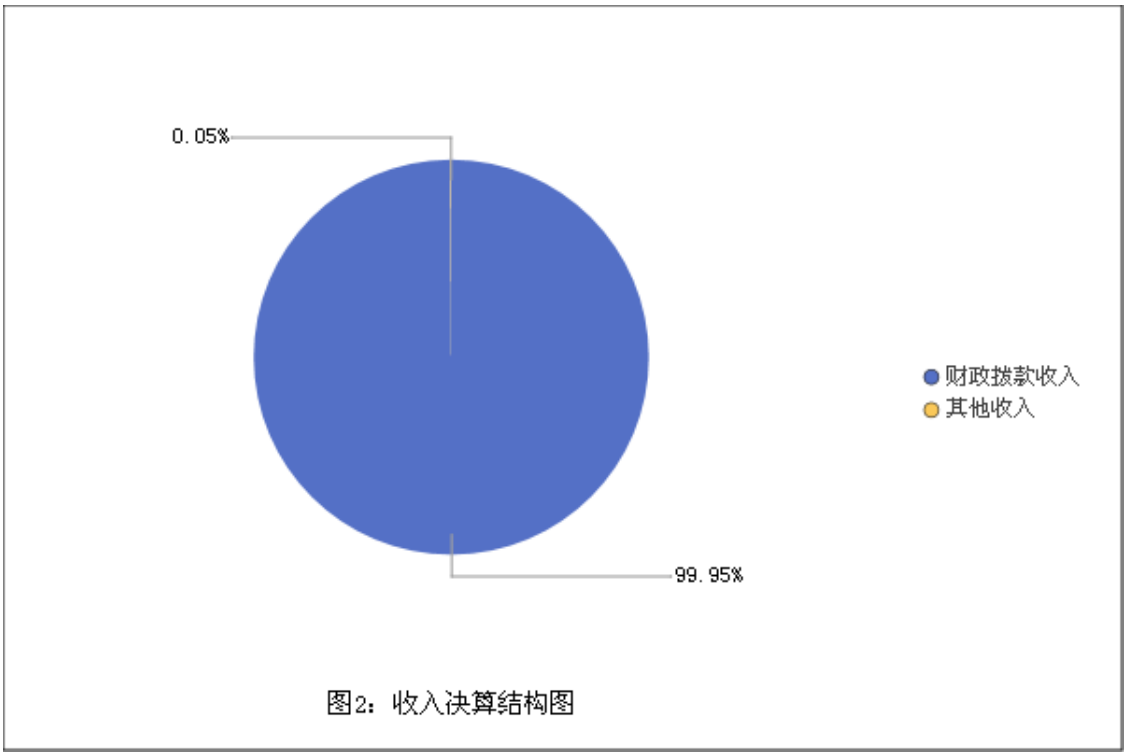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515.5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185.84万元，增长50.9%。主要是以往年度气代煤电代煤项目资金本年度支付。

2.其他收入1.84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9.21万元，下降83.35%。主要是二环西路南延工程过渡费支付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3,517.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15.73万元，占54.46%；项目支出1,601.64万元，占45.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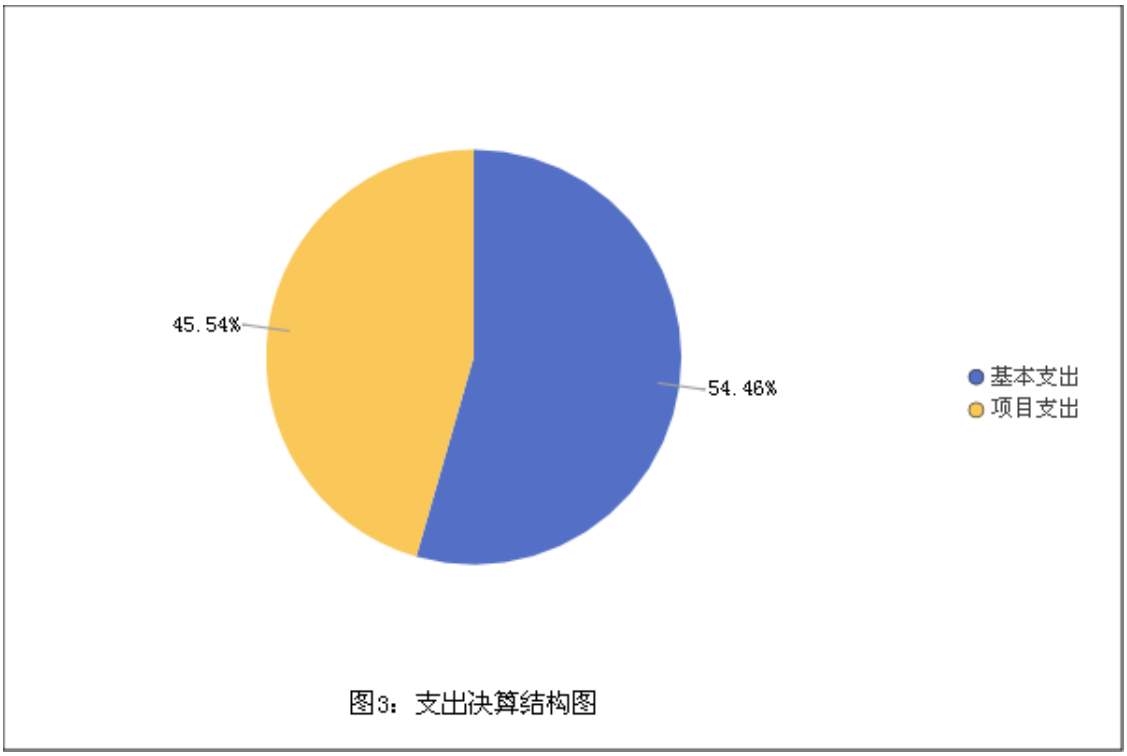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915.7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314.67万元，增长19.65%。主要是人员增加、退休人员奖励和在职人员绩效考核奖公积金部分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601.64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861.97万元，增长116.53%。主要是气代煤电代煤项目资金本年度支付。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15.53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185.84万元，增长50.9%。主要是气代煤电代煤项目资金本年度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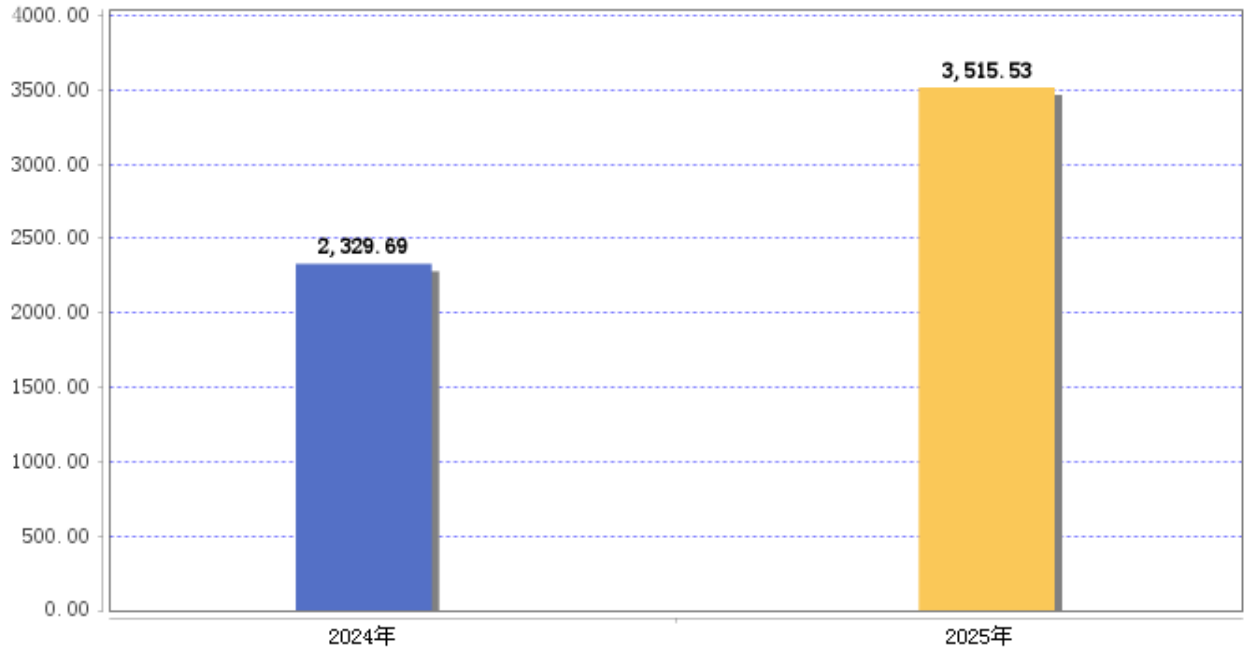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16.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601.59万元，占66.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58.74万元，占18.9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46.14万元，占6.05%；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72.05万元，占2.9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5.28万元，占0.6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22.62万元，占5.0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16.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8.7%。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2.31万元，增长4.87%。主要是整预算追加人员经费，以往年度气代煤、电代煤资金本年

度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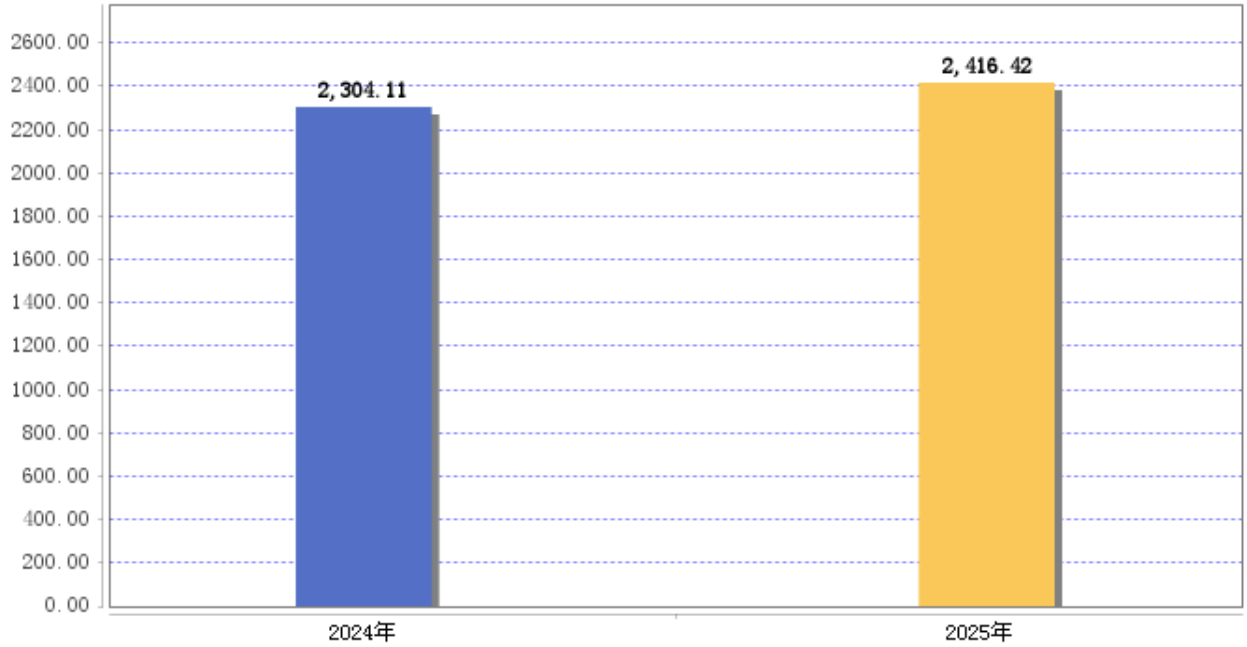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16.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601.59万元，占66.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58.74万元，占18.9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46.14万元，占6.05%；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72.05万元，占2.9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5.28万元，占0.6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22.62万元，占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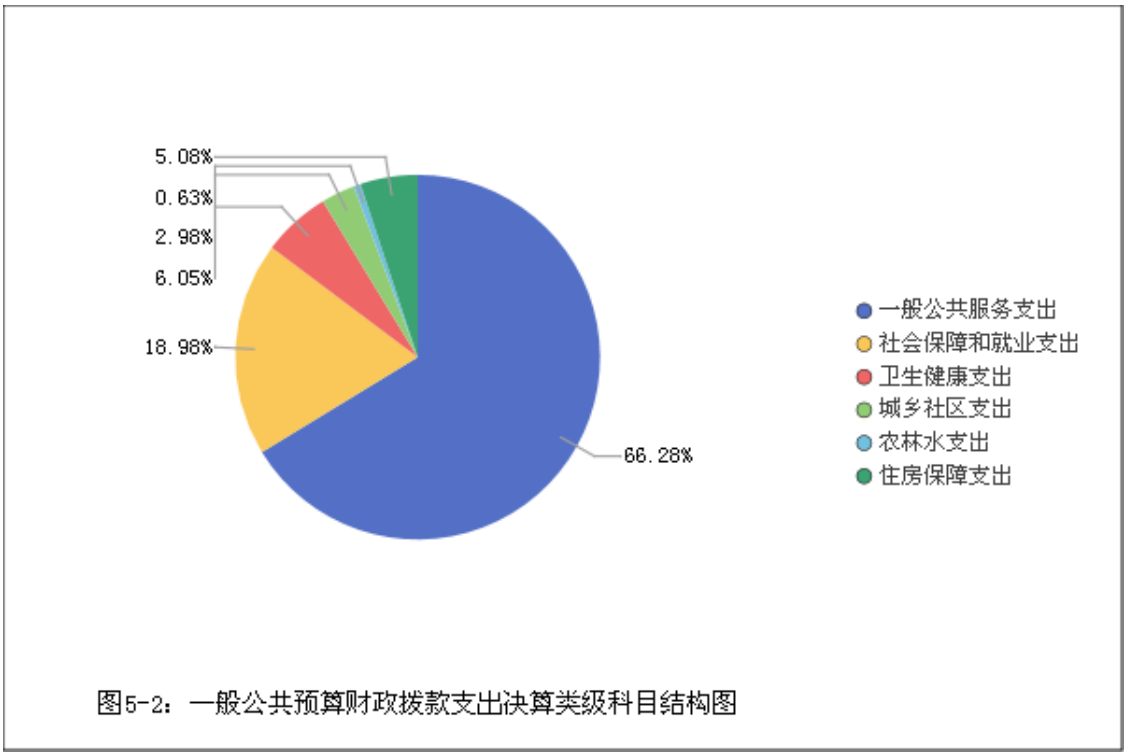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295.5万元，支出决算为2,41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追加人员经费，以往年度气代煤、电代煤资金本年度支付。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80.18万元，支出决算为54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追加人员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1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行追加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71.24万元，支出决算为846.34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26.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新增人员的工 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保障民生。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5.28万元，支出决算为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63.7万元，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资金未到位，部分群众工作经费项目未实施。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支付社区社工费。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坚决落实预算，无预算不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为22.5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

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维护稳定。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21万元，支出决算为28.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行追加预算。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7.94万元，支出决算为4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资金未到位，退休人员文明奖未发放。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8.36万元，支出决算为1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新入职人员的养老保险。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9.18万元，支出决算为7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新入职人员的职业年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行追加预算。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军转干部走访慰问。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

预算为89.19万元，支出决算为9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资金用于百岁老年人补贴。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以及悠然亭颐养中心周边环境综合整治费用。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9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追加预算用于残疾人托养机构运营机构扶持资金。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军转干部订阅报纸。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55万元，支出决算为18.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6.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新入职人的社保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用于支付以前年度的疫情防控隔离酒店费用。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行追加预算。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年初预算为35.11万元，支出决算为3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新入职人员导致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4.44万元，支出决算为78.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新入职人员导致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2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2.0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体制分成用于单位日常运转。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6.24万元，支出决算为1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8.41万元，支出决算为12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新入职人员导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915.7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799.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16.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073.51万元，本年支出1,073.5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9.1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清洁取暖补贴。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7.3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清洁取暖补贴。

（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清洁取暖补贴。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5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25.59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5.13万元，支出决算为5.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5.13万元，支出决算为5.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1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6.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07万元，下降7.9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4.9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2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15个，涉及预算资金3058.56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5万元。

组织对“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6.24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5个项目中，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城乡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经济发展带动更显著，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项目资金未能按预算及时使用。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村干部生活补助”“临聘人员工资”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街道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本项目为街道业务工作经费，资金统筹用于社区运转保障、群众民生补助、基层党建落地、办事处日常办公、精神障碍患者救助、原东方红大队村民补助六大板块工作。本年度按规定拨付社区经费、党建经费、办公经费及专项救助资金；足额帮扶9名重症精神病患者、18名困难老党员，完成5类报刊征订、覆盖3个城市社区；全部项目保质保量在2025年12月31日前按期办结，单位及社区运转、病患帮扶、困难党员帮扶等社会效益指标全部落地达标，群众各项满意度均超既定标准；项目全年预算518.48万元，实际支出118.72万元，预算执行率22.90%，资金支出进度滞后，整体预算执行偏低。

2.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11分。全年预算数为16.24万元，执行数为15.28万元，完成预算的94.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全年依规为辖区29名正常离任村干部足额发放生活补助，补贴发放人数、发放准确率、资金拨付时效均达标，按期在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补助发放工作，有效改善离任村干部日常生活待遇，稳定基层干部队伍、维护村居社会平稳，圆满完成年度既定总体目标；仅项目资金预算未100%执行，总成本较年度预算略有结余。

3.三支一扶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严格落实三支一扶人员保障相关政策，足额保障1名三支一扶在岗人员各项待遇，人员全年在岗、出勤、工作任务、考核全部达标，项目按期在2025年12月31日前落地完成；辖区群众满意度99%，社会效益达标，仅项目总成本预算未全额列支，资金略有结余.

4.临聘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全年预算20万元，实际执行2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已足额拨付临聘人员工资并完成社保公积金缴纳；顺利实现人员在岗率100%、既定工作任务完成率100%、考核结果达标率100%的预期目标，辖区群众满意度稳定达到≥90%的考核标准。

5.高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87分。全年预算数为89.16万元，执行数为88.04万元，完成预算的98.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全年预算89.16万元，实际执行88.04万元，预算执行率98.74%，已按规范流程及时、准确、公开公正完成辖区400余位80岁以上长寿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工作，实现津贴发放全覆盖，切实提升了高龄老年人群生活幸福感，有效传递了党和政府的关爱，推动辖区老年人优待工作规范开展，仅少量资金因人员信息动态调整等因素未完全列支，整体年度目标已基本达成。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对“彩票公益金”等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度彩票公益金养老服务项目的实施有效完善了辖区养老服务体系，提升了养老服务供给能力与质量，切实保障了老年群体的基本养老服务需求，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与可持续发展效益。辖区养老服务机构数量实际达到4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行保障率实际为99%，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助拨付及时率为100%，所有补助均按规定时限足额拨付

到位，未出现拖延情况。养老服务机构运行管理规范化程度有效提升，服务流程、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等方面均实现标准化、制度化，养老服务质量显著改善。养老服务机构运行长效机制建立完善度达到预期，在资金保障、人员管理、服务监督等方面形成稳定制度体系，为项目长期可持续运营奠定坚实基础。老年群体对服务质量、服务态度、生活照料等方面评价良好，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

2025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 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 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

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 单位。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未单独设置相级科目的各类项目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 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组织类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未单独设置相级科目的各类项目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主要用于开展专项业务活动的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除行政运行、信访业务等上面列举项目以外，其余各类信访相关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 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 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主要用于军队转业干部（含选择逐月领取 退役金的军士）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主要用于财政在老年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长寿老年人补贴。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社会福利的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

置（项），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主要用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 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四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四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主要用于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

部的补助（项），主要用于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四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主要用于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地方。

四十八、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地方自助申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公益性资本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1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2024年上级资金	45.33%	88.73
2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上级资金2024（困难群众救助）	0.00%	80.00
3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街道业务工作经费	22.90%	92.29
4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村干部生活补助	94.09%	99.11
5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三支一扶补助	93.07%	98.96
6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临聘人员工资	100%	99.00
7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高龄补贴	98.74%	98.87
8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2025上级资金	62.42%	92.48
9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高校毕业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0.00%	80.00
10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退役安置补助等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98.07%	99.41
11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2025区级资金	37.64%	87.52
12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0.00%	83.00
13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下达2025年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100%	99.80
14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下达高龄津贴预算指标的通知	100%	99.00
15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下达2025年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0.00%	80.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村干部生活补助</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6.24</td><td>16.24</td><td>15.28</td><td>10</td><td>94.09%</td><td colspan="2">9.4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6.24</td><td>16.24</td><td>15.28</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6">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时、准确的给辖区的29名正常离任村干部发放生活补助，来改善离任村干部的生活条件、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td><td colspan="6">项目全年依规为辖区29名正常离任村干部足额发放生活补助，补贴发放人数、发放准确率、资金拨付时效均达标，按期在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补助发放工作，有效改善离任村干部日常生活待遇，稳定基层干部队伍、维护村居社会平稳，圆满完成年度既定总体目标；仅项目资金预算未100%执行，总成本较年度预算略有结余。</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万元）</td><td>≤16.24万</td><td>15.28</td><td>5</td><td>4.7</td><td>前期测算人员补助标准时，按照政策上限预估费用，实际落地执行中个别人员待遇未达到测算上限，造成预算资金未全额列支。</td></tr>
<tr><td>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94.09%</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离任村干部补贴人数</td><td>≥29名</td><td>29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补贴发放准确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5年12月31日</td><td>2025年12月31日</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改善情况</td><td>有效改善</td><td>有效改善</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离任村干部档案管理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正常离任村干部满意度</td><td>≥90%</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9.11</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高龄补贴</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89.16</td><td>89.16</td><td>88.04</td><td>10</td><td>98.74%</td><td colspan="2">9.87</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89.16</td><td>89.16</td><td>88.04</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及时、准确、公开、公正的的给辖区400多位80岁以上长寿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实现长寿老年人津贴发放100%全覆盖，提高长寿老年人的幸福生活指数，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高龄老年人的关爱，推动老年人优待工作健康规范发展。</td><td colspan="5">本项目全年预算89.16万元，实际执行88.04万元，预算执行率98.74%，已按规范流程及时、准确、公开公正完成辖区400余位80岁以上长寿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工作，实现津贴发放全覆盖，切实提升了高龄老年人群生活幸福感，有效传递了党和政府的关爱，推动辖区老年人优待工作规范开展，仅少量资金因人员信息动态调整等因素未完全列支，整体年度目标已基本达成。</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8">成本指标</td><td rowspan="8">经济成本指标</td><td>高龄补贴项目总金额</td><td>≤89.16万元</td><td>88.04万元</td><td>4</td><td>4</td><td></td></tr>
<tr><td></td><td>80-89岁长寿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td><td>100元</td><td>100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td><td>90-99岁长寿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td><td>200元</td><td>200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td><td>100岁以上长寿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td><td>600元</td><td>400元</td><td>2</td><td>1</td><td>本年度辖区内100岁以上长寿老年人实际申领人数较年初测算预估数偏少，结合区级统一补贴标准动态微调，最终该群体月度发放标准按400元执行，未达到年初设定的600元标准，造成该项指标得分偏差。</td></tr>
<tr><td></td><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长寿老年人数量</td><td>≥400人</td><td>510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长寿老年人补贴发放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补贴发放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5年12月31日前</td><td>2025年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老年人幸福生活指数</td><td>明显提高</td><td>明显提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高龄补贴管理制度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8.87</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街道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8.48	518.48	118.72	10	22.90%	2.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8.48	518.48	118.7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按时拨付社区工作经费、群众工作经费、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单位办公费、精神病人救助专项资金、原东方红大队村民补助等，实现单位和社区运转率到达100%，帮助解决群众最关心的民生问题，减少辖区严重精神病患者对社会的伤害、维护原东方红大队12个社区的稳定等，保证辖区群众对单位的满意度≥90%。			本项目为街道业务工作经费，资金统筹用于社区运转保障、群众民生补助、基层党建落地、办事处日常办公、精神障碍患者救助、原东方红大队村民补助六大板块工作。本年度按规定拨付社区经费、党建经费、办公经费及专项救助资金；足额帮扶9名重症精神病患者、18名困难老党员，完成5类报刊征订、覆盖3个城市社区；全部项目保质保量在2025年12月31日前按期办结，单位及社区运转、病患帮扶、困难党员帮扶等社会效益指标全部落地达标，群众各项满意度均超既定标准；项目全年预算518.48万元，实际支出118.72万元，预算执行率22.90%，资金支出进度滞后，整体预算执行偏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万元）	≤518.48万元	118.72万元	4	4	
			社区工作经费成本	22.5万元	22.5万元	1	1	
			群众工作经费成本	≤361万元	68.24万元	1	1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成本	≤2.7万元	2.7万元	1	1	
			单位办公费成本	≤17万元	17万元	1	1	
			精神病人救助专项资金	≤5.28万元	5.28万元	1	1	
			村民救助资金成本	≤110万	3万元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刊杂志订阅种类	≥5（类）	5类	4	4	
			城市社区数量	3个	3个	4	4	
			严重精神病患者数量	≥9个	9个	4	4	
			困难党员及老党员数量	≥18人	18人	4	4	
		质量指标	报刊杂志质量符合率	=100%	100%	4	4	
			单位和社区正常运转率	=100%	100%	4	4	
			严重精神病患者覆盖率	=100%	100%	4	4	
			困难党员覆盖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正常保障率	=100%	100%	6	6	
			精神病患者对社会的危害性	减少	减少	6	6	
			困难党员生活改善程度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用品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6	6	
			群众工作经费使用制度完善性	完善	完善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区工作满意度（%）	≥90%	97%	3	3	
			群众对党建工作满意度（%）	≥95%	98%	3	3	
年度绩效指标			群众对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95%	97%	4	4	
总分			92.2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临聘人员工资</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td><td>20</td><td>20</td><td>10</td><td>100.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0</td><td>20</td><td>2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按时发放单位临聘人员工资，及时缴纳社保公积金等，保障其正常的生活开支，提高工作积极性，实现人员在岗率100%，工作任务完成率100%，考核结果达标率100%，群众满意度≥90%。</td><td colspan="5">本项目全年预算20万元，实际执行2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已足额拨付临聘人员工资并完成社保公积金缴纳；顺利实现人员在岗率100%、既定工作任务完成率100%、考核结果达标率100%的预期目标，辖区群众满意度稳定达到≥90%的考核标准。</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临聘人员工资成本</td><td>≤20万</td><td>20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5"></td><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临聘人员数量</td><td>≥39人</td><td>39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临聘人员在岗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临聘人员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临聘人员出勤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5年12月31日前</td><td>2025年12月31日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td><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临聘人员平时考核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临聘人员考核机制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对临聘人员工作态度满意度</td><td>≥90%</td><td>98%</td><td>10</td><td>9</td><td>加强临聘人员培训，增强工作责任感</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9.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三支一扶补助</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7.21</td><td>7.21</td><td>6.71</td><td>10</td><td>93.07%</td><td colspan="2">9.3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7.21</td><td>7.21</td><td>6.71</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给1名三支一扶工作人员发放工资、缴纳社保和公积金，保障其正常的生活开支，提高工作积极性，实现人员在岗率100%，工作任务完成率100%，考核结果达标率100%，群众满意度≥90%。</td><td colspan="5">全年严格落实三支一扶人员保障相关政策，足额保障1名三支一扶在岗人员各项待遇，人员全年在岗、出勤、工作任务、考核全部达标，项目按期在2025年12月31日前落地完成；辖区群众满意度99%，社会效益达标，仅项目总成本预算未全额列支，资金略有结余。</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成本控制数</td><td>≤7.21万</td><td>6.71万元</td><td>5</td><td>4.65</td><td>编制预算时按照政策最高标准测算人员补贴、社保费用，本年度社保缴费基数、补贴发放标准较预估略有下调</td></tr>
<tr><td>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93.07%</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三支一扶人员数量</td><td>＝1人</td><td>1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三支一扶人员在岗率</td><td>＝100%</td><td>100%</td><td>7</td><td>7</td><td></td></tr>
<tr><td></td><td>三支一扶人员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三支一扶人员出勤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td><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5年12月31日前</td><td>2025年12月31日前</td><td>7</td><td>7</td><td></td></tr>
<tr><td></td><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三支一扶人员考核结果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三支一扶人员配备合理性</td><td>合理</td><td>合理</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辖区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9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8.96</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济南市市中区白马山街道

2025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6 年 8月

目 录

摘 要 1
正文部分 11
一、基本情况 11
（一）项目概况 11
（二）项目绩效目标 1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3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3
（二）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4
（三）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6
（四）绩效评价依据 18
（五）评价人员组成 18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9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2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2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3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项目主要绩效 29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30
五、有关建议 30
（一）建议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30
（二）建议建立完善考核制度 30

摘 要

一、 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提升村级组织建设保障水平，提高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服务能力，持续加大农村基层组织保障力度，有效激发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中共济南市市中区委组织部、济南市市中区财政局、济南市市中区农村农业局发布《市中区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办法》（市中组发〔2017〕27号），进一步调整规范村“两委”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工作。为贯彻落实济南市中区委对农村基层组织管理的工作要求，白马山街道办事处开展了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进一步充实了农村基层组织力量，夯实基层管理的基础。

2. 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是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的资金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对项目预算进行管理和监督。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既是项目的主管部门，同时也是项目的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预算编制和项目的组织实施。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内容是：支付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

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现覆盖白马山街道办事处下辖社区中29名村干部（含原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按“基本报酬”模式发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发放了2024年下半年度和2025 上半年度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

3.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预算纳入 2025年度的部门预算之中，并经济南市市中区财政局批复，预算金额16. 24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支出 15. 28万元，具体支付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金额	支付单位	金额	
			用途	小计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	16. 24	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基本报酬	15. 28
合计	16. 24			15. 28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严格遵照上级文件要求，及时足额为辖区 29 名正常离任村干部发放生活补助，切实改善离任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基层社会稳定，营造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同步抓实白马山街道村级组织规范化运行保障工作，建强村干部队伍、筑牢村级履

职基础，常态化收集社情民意、落实便民惠民举措，督导村级抓好社区治理，整合村级资源，做到村民诉求及时处置、村级政务规范运行，推进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不断提升群众对基层组织的认可与满意程度。

2.2025 年度目标

根据街道办事处申报的绩效目标，结合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实施情况，我们对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进行了重新梳理，组织实施了项目绩效评价，2025 年度具体目标为:

（1）产出指标

严格按要求落实补贴发放工作，离任村干部补贴发放人数不少于 29 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

（2）效益指标

规范项目经费使用，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16.24 万元以内、成本控制率不超 100%；切实改善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条件，完善离任村干部档案管理工作；夯实村级组织运转基础，提升基层治理与公共服务水平，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4）满意度指标

面向正常离任村干部开展满意度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对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进行指标体系设计和量化分析，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并在此基础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加强和改进预算管理。

2. 评价对象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预算资金16. 24 万元。

3. 评价范围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的决策情况、管理过程、产出情况和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原则

此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的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充分考虑了绩效指标的完整性、相关性、可比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对绩效评价指标体

系进行了科学编制，具体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

（2）指标体系框架及分值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 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19项三级指标组成。每项指标的指标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评价依据等，详见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件 1）。

（3）评分方法

绩效评价最终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我们针对该项目的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采用了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2.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衡量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此次绩效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

管理办法，在充分征求委托方及相关单位意见的基础上，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访谈提纲、调查表及调查问卷等调查文本；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权重，确定评价标准、评价方法等。

2. 组织实施

根据资料清单、调查表及调查问卷等调查文本完成资料申报，并根据评价需要，收集相关系统外资料。对项目实施现场及资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并根据评价工作需要可现场组织专题访谈、座谈，项目资金审核，资料收集及其他现场考评工作。

3.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汇总整理绩效评价资料，按照规定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提交。具体工作包括：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组织实施情况，并在全面分析总结评价的基础上，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召开由参加绩效评价人员和业务科室、街道分管领导组成的专题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

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4.质量控制与档案归集

为保证评价工作过程、结果的客观性、准确性、公正性，我们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收集的项目资料、满意度调查记录等进行归集，形成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备查。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以现场收集的项目资料、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按照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得出现场评价结论。评价组认为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的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达到既定目标，政策实施效果、资金使用绩效较好，有利于转变政府职能，村民诉求响应效率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增强。促进公共服务资源贴近群众、均衡布局，提升基层治理水平，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但项目在绩效目标申报、体制机制健全、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等方面存在部分问题。项目总体得分95.15分，级别为优。评价得分总表如表 3-1，详细绩效评价得分详见附件 1。

表 3-1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评价得分总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标准分	14	16	35	35	100
实际得分	12.5	14.26	33.5	34.89	95.15

2.绩效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标准分值 14 分，实际得分 12.5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分配较为合理。扣分项主要体现在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全面，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2）过程指标标准分值 16 分，实际得分 14.26 分。项目资金全部到位，资金使用合规，制定了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按照相关制度实施。项目预算金额 16.24 万元，实际支出15.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09%，村级组织管理和村干部管理考核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3）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3.5 分。白马山街道办事处完成街道辖区内 29名村干部生活补助的发放。2025年村干部生活补助只发放上半年度，是扣分的主要原因。

（4）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4.89分。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有利于激发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提升基层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促进村级组织运行机制的完善。2025 年农村基层组织治理水平提升效果明显，但村干部考核机制不健全、生活补助发放不及时是主要扣分原因。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绩效

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党的建设纵深推进，推行“四议一审两公开”制度和“固定学习日”机制，实现了村级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透明化，以及党员教育管理的常态化、制度化，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

保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稳定村干部队伍，提升基层治理服务能力，收集社情民意、落实便民惠民服务措施、指导督促村级组织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措施，进一步整合村级组织管理资源，实现村民诉求响应及时化、村级服务规范化，推动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增强村民对基层组织的信任度和满意度。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主要用于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是村（社区）建设经费项目中的组成部分，未在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目标考核过程中明确体现，指标无法量化考核。

2. 村干部管理考核制度不完善，未设定考核标准，无法量化。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村干部管理制度中考核内容未明确，未定期对村干部进行考核，不利于村干部队伍建设，影响项目工作质量。

五、有关建议

（一）建议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建议白马山街道办事处在编制绩效目标时，认真总结项目相关指标要求和效益，考虑项目的绩效目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分别设置不同量化的指标值，以便更好地衡量项目的预期效益和成果。

（二）建议建立完善考核制度

建议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根据《市中区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办法》（市中组发〔2017〕27号）的要求，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人员考核办法，定期开展人员考核工作。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保障项目有效、持续开展。

正文部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提升村级组织建设保障水平，提高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服务能力，持续加大农村基层组织保障力度，有效激发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中共济南市市中区委组织部、济南市市中区财政局、济南市市中区农村农业局发布《市中区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办法》（市中组发〔2017〕27号），进一步调整规范村“两委”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工作。为贯彻落实济南市中区委对农村基层组织管理的工作要求，白马山街道办事处开展了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进一步充实了农村基层组织力量，夯实基层管理的基础。

2.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是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的资金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对项目预算进行管理和监督。白马山街道办事处既是项目的主管部门，同时也是项目的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预算编制和项目的组织实施。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内容是：支付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

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现覆盖白马山街道办事处下29名村干部（含原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按“基本报酬”模式发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发放了2024年下半年度和2025 上半年度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

3.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预算纳入 2025 年度的部门预算之中，并经济南市市中区财政局批复，预算金额16. 2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支出 15. 28 万元，具体支付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预 算 金额	支付单位	金额	
			用途	小计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	16. 24	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基本报酬	15. 28
合计	16. 24			15. 28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严格遵照上级文件要求，按时足额为辖区 29 名正常离任村干部发放生活补助，切实改善离任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基层社会稳定，营造和谐安定的辖区环境；同步抓实白马山街道村级组织规范化运行保障工作，建强村干部队伍、筑牢村级履

职基础，常态化收集社情民意、落实便民惠民举措，督导村级抓好综治治理，整合村级管理资源，做到村民诉求及时处置、村级政务规范运行，推进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不断提升群众对基层组织的认可与满意程度。

2.2025 年度目标

根据街道自行申报的绩效目标，结合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实施内容，我们对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进行了重新梳理，2025 年度具体目标为:

（1）产出指标

严格按要求落实补贴发放工作，离任村干部补贴发放人数不少于 29 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

（2）效益指标

规范项目经费使用，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16.24 万元以内、成本控制率不超 100%；切实改善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条件，完善离任村干部档案管理工作；夯实村级组织运转基础，提升基层治理与公共服务水平，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对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进行指标体系设计和量化分析，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并在此基础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加强和改进预算管理。

2. 评价对象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预算资金16. 24 万元。

3. 评价范围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的决策情况、管理过程、产出情况和效益情况。

（二）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原则

此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 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充分考虑了绩效指标的完整性、相关性、可比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科学编制，具体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

我们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的一级指标、二级指标的名称、权重均不做调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相关的三级指标。

各指标分值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原则及专家意见进行了分配。

（2）指标体系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 项一级指标、12 项二级指标、19 项三级指标组成。每项指标的指标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评价依据等，详见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件 1）。

①决策：分值 14 分，用于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情况。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预算编制合理性六个方面进行评价。

②过程：分值 16分，用于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五个方面进行评价。

③产出：分值 35 分，用于评价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情况。从经费发放人数达标率、经费发放覆盖率、村干部工作考核达标率、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费用节约率五个方面进行评价。

④效益：分值 35 分，用于评价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从提升基层服务管理水平、促进村级组织运行机制的完善、村干部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3）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以计划标准、历史标准为主要依据，同时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参照其他具体的工作要求，作为衡量本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尺度。每项指标的指标解释、指标权重、评价标准、数据来源等，详见绩效评价得分表（见附件 1）。

绩效评价最终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 （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我们针对该项目的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采用了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1）比较法。是指通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综合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的方法。

在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现场评价的方式，现场收集项目资料进行分析研究，并前往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核实项目实际实施情况。

2.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衡量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此次绩效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管理办法，在充分征求委托方及相关单位意见的基础上，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四）绩效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3.《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4.《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9 号）；

5.《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材料等。

（五）评价人员组成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及范围，街道安排 1 个现场工作组完成评价工作。配备相关工作经验人员4 名参加，项目组的成员构成如下表:

姓名	本项目中角色	工作职责
栗清泉	项目组组长	全面把控项目进度，随时了解评价各工作时段进展情况。
王新颖	项目组副组长	重点负责指标体系构建、采集指标数据。
徐佳	项目组成员	负责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张灿灿	项目组成员	负责设计、实施社会问卷调查。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1）根据财政局要求及项目情况，充分考虑人员的数量、专业结构、业务胜任能力、成员稳定性等因素，同时根据项目特点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2）开展前期调研，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选取能体现绩效评价对象特征的共性指标，根据实际情况设计具有项目特色的个性指标，以准确、客观反映评价项目的绩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管理办法，确定绩效评价标准。强化否决性核心指标的约束性，加大赋分权重，充分发挥否决性核心指标的作用；根据重要性原则，选用科学的方法，合理设置各指标权重。

（3）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科学选用绩效评价方法。包括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4）根据项目情况开展社会调查，明确调查目的，确定调查对象、样本数量、调查方式、抽样方法，设计问卷调查内容和访谈提纲等。

（5）在前期工作基础上，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做进一步修改完善，报分管领导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评价。

2. 组织实施

（1）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组，对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和分析评价。包括：听取情况介绍、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分析评价；在对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2）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对搜集获取的所有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按项目实施情况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3）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对相关资料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4）根据资料清单、调查表及调查问卷等调查文本，按照评价需要，收集相关系统外资料。

（5）召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会议，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提交街道分管领导审核，并作出修改。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组织实施情况，并在全面分析总结评价的基础上，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

（2）召开征求意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对评价组成员提出对评价结果有重大影响的意见，提交书面说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4.质量控制与档案归集

（1）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街道成立了由财务、党建办人员参加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负责绩效评价项目的全过程。评价过程中我们为保证评价工作过程、结果的客观性、准确性、公正性，我们严格落实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和逐级审核制度。

（2）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收集的项目资料、访谈记录、满意度调查记录等进行归集，形成绩效评价工作底稿。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以收集的项目资料、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按照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得出现场评价结论。评价组认为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的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达到既定目标，政策实施效果、资金使用绩效较好，有利于转变政府职能，村民诉求响应效率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增强。促进公共服务资源贴近群众、均衡布局，提升基层治理水平，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但项目在绩效目标申报、体制机制健全、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等方面存在部分问题。项目总体得分95.15 分，级别为优。评价得分总表如表 3-1，详细绩效评价得分详见附件 1。

表 3-1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评价得分总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标准分	14	16	35	35	100
实际得分	12.5	14.26	33.5	34. 89	95.15

2. 绩效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标准分值 14 分，实际得分 12.5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分配较为合理。扣分项主要体现在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2）过程指标标准分值 16分，实际得分 14.26分。项目资金全部到位，资金使用合规，制定了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按照相关制度实施 。项 目预算金额 16.24 万元，实际支出15.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09%，村级组织管理和村干部管理考核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3）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3.5分。辖区内 29名村干部生活补助的发放。25年村干部生活补助只发放上半年度，是扣分的主要原因。

（4）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4.89 分。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有利于激发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提升基层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促进村级组织运行机制的完善。2025 年农村基层组织治理水平提升效果明显，主要扣分原因是村干部考核机制不健全、生活补助发放不及时。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分值 14 分，实际得分 12.5分。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分值6 分，实际得分6 分。其中: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 3 分，实际得分 3 分。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符合《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财政厅 山

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鲁组字〔2022〕91 号）的要求。街道按照《市中区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办法》（市中组发〔2017〕27号）的规定，负责 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的工作，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3 分，实际得分 3 分。街道将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预算纳入2025 年度部门预算之中，执行预算编制的相关程序，市中区财政局以市中财预〔2025〕1 号文批复下达预算资金16.24 万元，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完整。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分值4 分，实际得分 2.5 分。其中: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2 分，实际得分 1.25分。街道在申请项目预算时同步申报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效益指标，项目绩效目标完整。申报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存在偏差，该项目作为村（社区）建设经费项目的子项目，在绩效目标申报时未考虑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因此绩效目标合理性扣 0.75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2 分，实际得分 1.25 分。街道申报的绩效目标只申报了村（社区）建设经费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的制定仍需进一步优化。指标明确性不足，因此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扣0.75 分。

（3）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分值4 分，实际得分4 分。其中: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2 分，实际得分2 分。街道根据上级要求对 2025 年该项目所需的资金情况进行了测算，向市中区财政局申请预算资金并提交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执行预算编制和调整的相关程序。

预算分配合理性分值2 分，实际得分2 分。

白马山街道办事处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专门用于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预算资金使用方向明确，资金分配合理。

2.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分值 16 分，实际得分 14.26 分。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7.76 分。其中:

资金到位率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经费预算资金 16.24 万元，实际批复金额 16.24 万元，于 2025 年分批拨付至白马山街道办事处，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分值 4 分，实际得分 3.76 分。截至 2025 年12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15.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5.28/16.24=94.09%。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资金专门用于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资金支付过程按照单位内控的规定执行，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改变资金用途等情况。支付资金时，由业务科室填写财政资金审批表，申请人签字后，报业务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财务审核后，主要负责人签字审批，最后办理支付资金，拨付流程合规。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分值8 分，实际得分 6.5分。其中: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4 分，实际得分3分。白马山办事处2025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财务管理执行办事处统一的财务制度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合法、合规、完整，但缺少明确的村干部管理制度作为支撑，因此扣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4 分，实际得分 3.5 分。白马山办事处遵守《市中区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办法》（市中组发〔2017〕27号），在业务方面，制定的村干部管理制度中缺少考核内容。

3.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3.5分。

（1）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分值 14 分，实际得分 14 分。

经费发放人数及覆盖率方面，街道按照《市中区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办法》（市中组发〔2017〕27号）的要求，完成街道辖区内13个社区29名村干部生活补助的发放。经费发放人数覆盖率达到 100%。

（2）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9.5 分。 由于办事处村干部管理考核制度内容存在缺项，故该项指标扣0.5 分。

（3）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5分。2025 年，白办事处辖区内29名村干部，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为村干部发放工生活补助，2025 年 7—12 月，村干部报生活补助发放不及时，主要是由于财政资金审批延迟造成的，因此扣1分。

（4）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分值 5 分，实际得分 5 分。根据白马山街道办事处2025 年年初预算批复，2025 年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预算资金16.24万元，实际支出 15.28 万元，节约率 5.91%。项目产出成本控制良好。

4.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4.89 分。

（1）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分值 12 分，实际得分 12 分。村级组织是连接政府与村民的“最后一公里”，承担着政策落实、民生服务、乡村治理等关键职能。村干部作为村级组织的核心力量，其工作积极性与稳定性直接影响基层治理效能。合理的报酬激励使得村干部有更多精力和动力谋划乡村产业发展，党的建设纵深推进，推行“四议一审两公开”制度和“固定学习日”机制，实现了村级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透明化，以及党员教育管理的常态化、制度化，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

（2）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分值 11 分，实际得分 11 分。村级组织是国家政策在基层的“执行者”，生活补助保障到位后，村干部能够更专注于履行组织职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在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过程中，村干部精准落实帮扶政策，协助监测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防止返贫。此外，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纳入区级财政统一监管后，发放流程更规范、透明，提升了村级组织的公信力，进一步巩固了基层政权的群众基础，确保村级组织长期稳定发挥“上传下达、服务群众” 的核心功能。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有利于街道办事处及主管部门及时掌握村级组织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及取得的成效，同时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解决，有效发挥村级

组织在加强社会管理、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等方面的基础作用。

（3）满意度

满意度分值 12 分，实际得分 11.89 分。我们对村干部满意度进行调查，发放问卷32 份，依据满意度调查，对村干部工作非常满意按照 100%赋分、满意按照 90%赋分、一般按照60%赋分、不太满意按照30%赋分、不满意不得分，按各项占比计算得分，综合计算满意度分值为 11.89 分，扣分原因主要是村干部对工资发放及时性不满意。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绩效

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党的建设纵深推进，推行“四议一审两公开”制度和“固定学习日”机制，实现了村级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透明化，以及党员教育管理的常态化、制度化，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

保障街道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稳定村干部队伍，提升基层治理服务能力，收集社情民意、落实便民惠民服务措施、指导督促村级组织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措施，进一步整合村级组织管理资源，实现村民诉求响应及时化、村级服务规范化，推动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增强村民对基层组织的信任度和满意度。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主要用于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是村（社区）建设经费项目中的组成部分，未在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目标考核过程中明确体现，指标无法量化考核。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2. 村干部管理考核制度不完善，未设置考核内容，无法量化。

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项目未建立村干部考核制度，未定期对村干部进行考核，村干部考核根据区里通知，不利于村干部队伍建设，影响项目工作质量。

五、建议

（一）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在业务科室和财政部门编制绩效目标时，认真总结项目相关指标要求和效益，考虑项目的绩效目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分别设置不同量化的指标值，以便更好地衡量项目的预期效益和成果。

（二）建立完善村干部考核制度

根据《市中区正常离任村主职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办法》（市中组发〔2017〕27号）的要求，在村干部工作职责制定

的基础上补充完善人员考核办法，定期开展人员考核工作。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保障项目有效、持续开展。

附件：1.绩效评价得分表

2.满意度调查汇总表

3.问题清单

白马山街道办事处

2026年8月21日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转移支付（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彩票公益金</td></tr>
<tr><td colspan="2">中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td></tr>
<tr><td colspan="2">地方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山东省民政厅</td><td>资金使用单位</td><td colspan="2">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白马山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资金投入情况（万元）</td><td></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 colspan="2">预算执行率（B/A×100%）</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00</td><td>5.00</td><td colspan="2">100.00%</td></tr>
<tr><td>其中：中央财政资金</td><td>5.00</td><td>5.00</td><td colspan="2">100.00%</td></tr>
<tr><td>地方财政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9">资金管理情况</td><td></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 colspan="2">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分配科学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下达及时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td><td colspan="2"></td></tr>
<tr><td>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td><td colspan="2"></td></tr>
<tr><td>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td><td colspan="2"></td></tr>
<tr><td>执行准确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td><td colspan="2"></td></tr>
<tr><td>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项目预算资金，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td><td colspan="2"></td></tr>
<tr><td>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d><td colspan="2">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运行项目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本项目旨在通过彩票公益金支持，完善辖区养老服务基础设施与运营保障体系，全面提升养老服务供给能力与质量。辖区内养老服务机构数量稳定在4家及以上，机构运行保障率≥98%，运营补助拨付及时率达100%，严格控制项目总成本与单家机构运营标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显著提升养老服务机构运行管理规范化水平，建立并完善长效运行机制，增强养老服务可持续性，切实改善老年群体生活品质。服务对象满意度≥95%，实现老年群体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全面提升。</td><td colspan="3">2025年度彩票公益金养老服务项目的实施有效完善了辖区养老服务体系，提升了养老服务供给能力与质量，切实保障了老年群体的基本养老服务需求，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与可持续发展效益。辖区养老服务机构数量实际达到4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行保障率实际为99%，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助拨付及时率为100%，所有补助均按规定时限足额拨付到位，未出现拖延情况。养老服务机构运行管理规范化程度有效提升，服务流程、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等方面均实现标准化、制度化，养老服务质量显著改善。养老服务机构运行长效机制建立完善度达到预期，在资金保障、人员管理、服务监督等方面形成稳定制度体系，为项目长期可持续运营奠定坚实基础。老年群体对服务质量、服务态度、生活照料等方面评价良好，幸福感、安全感持续提升。</td></tr>
<tr><td rowspan="9">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全年实际完成值</td><td colspan="2">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辖区养老服务机构数量</td><td>≥4家</td><td>4家</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养老服务机构运行保障率</td><td>≥98%</td><td>99%</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助拨付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项目总成本</td><td>≤5万</td><td>5万</td><td colspan="2"></td></tr>
<tr><td>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成本</td><td>≤5万</td><td>5万</td><td colspan="2"></td></tr>
<tr><td>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标准</td><td>≤1.25万/家/年</td><td>1.25万/家/年</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养老服务机构运行管理规范化程度</td><td>提升</td><td>提升</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养老服务机构运行长效机制建立完善度</td><td>完善</td><td>完善</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养老服务机构满意度</td><td>≥95%</td><td>98%</td><td colspan="2"></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